

公司代码：600261

公司简称：阳光照明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阳光照明	600261	浙江阳光、G浙阳光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芳华	孙泽军
电话	0575-82027720	0575-82027721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曹娥街道人民大道西段568号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曹娥街道人民大道西段568号
电子信箱	zhao fh@yankon.com	sunz j@yankon.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492,936,398.79	6,602,967,161.35	-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84,034,385.32	3,557,431,555.27	3.56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285,439,074.16	106,803,506.32	167.26

现金流量净额			
营业收入	2,640,300,427.21	2,771,045,015.35	-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4,896,508.62	164,140,321.56	12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3,009,065.39	127,450,036.43	82.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5	4.87	增加4.9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1	12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1	127.27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6,55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14	466,695,661	0	无	
陈森洁	境内自然人	7.95	115,439,778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55	36,980,840	0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7	34,438,152	0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13	30,887,000	0	未知	
浙江桢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2	30,748,393	0	无	
绍兴市滨海新城沥海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21,825,055	0	无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5	7,963,500	0	未知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5	7,963,500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其他	0.52	7,502,000	0	未知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公司的第一、第二和第六大股东为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40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2.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3 亿，较上年同期增长 82.82%。其中，LED 产品收入 247,046.80 万元，占比 94.50%，传统节能灯产品收入 14,372.94 万元，占比 5.50%。报告期内，公司对部分产品和客户进行了优化，降低了部分低毛利率的产品出货量，并对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实施了有效管控。同时，受人民币贬值影响，对公司出口收入的美元结算价格带来了有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达到了 30.17%，较上年同期增加 8.86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为有效推进公司战略的实施，公司加大了对自主品牌和自主产品的投入，自主品牌收入占比继续提升。同时，公司加大了自动化设备的投入和升级，提高了制造效率，降低了生产成本，减少了劳动力用工人数。并通过 IT 信息化与物联网结合的技术手段，积极推动阳光智能制造工厂的现场升级改造，为更稳定的质量水平和更优的交货水平打下了基础。下半年以至未来较长时间内，公司将继续加大市场投入，细化渠道建设，建立一定规模的自主市场。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强产品创新投入，推进照明云平台、健康照明的研究开发工作，丰富多功能智能灯、语音控制等等互联网照明产品，建立具有创新型和差异化的自主产品，以提升公司自主品牌的辨识度和美誉度。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公司执行 2019 年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的编报要求，在编制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适用新财务报表格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列报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实质性影响，详见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